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建管〔2022〕203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延长《上海市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实施 细则》和《上海市建设工程合同信息报送 管理规定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，《上海市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实施细则》（沪建建管〔2015〕377号）和《上海市建设工程合同信息报送管理规定》（沪建建管〔2015〕355号）需在原有效期届满后继续实施，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。文件中有关内容如现行文件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继续施行期间，如有修改，以新

公布文件为准。

特此通知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